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通知，获悉因融资需要，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股份性质 | 质押开始日 | 质押到期日 | 质权人 |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|
| 王友林 | 是 | 22,660,000 | 高管锁定股 | 2016年11月11日 | 2019年11月10日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 | 6.32% | 融资 |
| | | 11,340,000 | 无限售流通股 | | | | 3.16% | |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股份性质 | 初始交易日 | 回购交易日 | 质权人 |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 王友林 | 是 | 5,600,000 | 高管锁定股 | 2016年11月18日 | 2017年11月16日 |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1.56% | 融资 |
| 合计 | - | 39,600,000 | - | - | - | - | 11.04% | - |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友林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58,591,30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4.96%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数量累计为 104,046,300 股，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02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.04%。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出现平仓风险，其会按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及股权（股票）质押合同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1月22日